

重要提示：此乃要件，請即處理。如有疑問，請諮詢專業意見。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各自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管理人對本公告所載資料於發佈日期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於發佈日期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證監會的認可並不等如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Global X ETF 系列（「信託」）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

Global X 恒生科技 ETF

（股份代號：2837）

（「子基金」）

（此為 Global X ETF 系列的子基金，而該系列為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第 104 條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單位信託¹）

單位持有人公告

親愛的單位持有人：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管理人」），作為 Global X ETF 系列（「信託」）及子基金的投資管理人，謹此通知單位持有人，自 2026 年 6 月 15 日（「生效日期」）起子基金的收費結構將有所變更，子基金將採用單一管理費結構，即從子基金資產中支付一筆單一固定費用，以涵蓋子基金的所有成本、費用及開支（「單一管理費」）。子基金的持續費用亦將自生效日起調整，使其等同於單一管理費的現行費率。

單一管理費結構

目前，與子基金日常營運相關的成本、費用及開支（包括但不限於就投資組合管理服務應付予管理人的費用、管理人的服務費（如有）、受託人的費用及過戶登記人的費用）均由子基金承擔。子基金的持續費用比率為 0.46%（此為基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間開支計算的年化數字。該數字代表上述期間內由子基金承擔的持續開支總和，以該期間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並經年化處理以得出全年持續費用比率。）

自生效日起，子基金將採用單一管理費結構。管理人將保留單一管理費，以支付與子基金有關的所有成本、費用及開支，包括就投資組合管理服務應付予管理人的費用、管理人的服務費（如有）、受託人的費用、過戶登記處的費用、服務代理人的費用，以及子基金的營運費用。任何超

¹證監會的認可並不等於對該計劃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該計劃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該計劃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該計劃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出單一管理費的與子基金相關的成本、費用及開支，應由管理人承擔，且不得向子基金收取。為免生疑問，單一管理費不包括（在營運費未涵蓋的範圍內）投資者在單位的設立及贖回時須支付的任何成本、費用及開支，例如向參與交易商支付的費用、經紀佣金、交易徵費、交易費及印花稅，或不時可能產生的任何非常規或特殊成本及開支（例如訴訟費用），以及將由子基金資產另行支付的任何與子基金有關的稅務負債。此外，單一管理費並不代表子基金的估計追蹤誤差。

子基金收費結構的變更將導致子基金的整體持續費用減少，詳情請參閱下文標題為「持續費用」的一節。

持續性費用

目前，子基金的持續性費用並無上限。如上所述，該子基金的持續性費用為 0.46%（此為基於 2025 年 3 月 3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期間開支計算的年化數字。該數字代表上述期間內應由子基金承擔的持續開支總和，以該期間子基金平均資產淨值的百分比表示，並經年化處理以得出全年持續費用比率。）

自生效日起，子基金的持續費用將定為子基金資產淨值的每年 0.45%。為免生疑問，子基金的任何持續開支如超出子基金的持續費用（即單一管理費），將由管理人承擔。

變更的理由及影響

管理人認為，實施單一管理費結構將有利於子基金及其投資者，原因在於子基金的收費結構將更為簡明，且投資者對子基金應支付的費用及開支將有更清晰的了解。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實施上述變更後，子基金的管理費水平或成本將維持不變。子基金的運作及／或管理方式將維持不變，子基金的特色或風險狀況亦將維持不變。實施本公告所述之變更，亦不會對單位持有人之權利或權益造成重大損害。

本公告所述之變更無須經單位持有人批准。與此項費用結構變更相關之成本及／或開支將由管理人承擔。

一般事項

除非另有說明，本公告中所使用之所有大寫術語，其涵義均與該信託於 2026 年 4 月 30 日刊發之招股說明書中所界定者相同。

上述變更將反映於信託的招股章程及子基金的產品要點說明書內，該等文件將於生效日期前後在管理人的網站 <https://www.globalxetfs.com.hk/>（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閱）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 上發布。

如對本公告有任何疑問，請於辦公時間內聯絡基金經理，地址為香港銅鑼灣新寧道 1 號利園三座 11 樓 1101 室，或致電其查詢熱線 (852) 2295-1500。

GLOBAL X

by Mirae Asset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作為信託基金及子基金的管理人

日期：2026年5月15日